

苏州黑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债权核查函

致苏州黑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债权人：

2025 年 7 月 17 日，太仓市人民法院作出了（2025）苏 0585 破申 5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苏州黑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蚁公司”）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作出了（2025）苏 0585 破 40 号决定书，指定江苏圣益律师事务所担任黑蚁公司管理人。

截至 2025 年 9 月 1 日，经管理人审查认定黑蚁公司债权人 27 家，认定债权金额为 874307.87 元，核减债权金额为 145530.07 元，认定债权金额中职工债权为 0 元、社保债权为 27418.36 元、普通债权为 843432.76 元、劣后债权为 3456.75 元。

2025 年 9 月 4 日第一次非现场债权人会议后，管理人继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之规定对黑蚁公司的债权进行审查。

2025 年 9 月 9 日，黑蚁公司员工徐建岳向管理人反映结欠其工资 27000 元并提供了 2025 年 4 月 21 日黑蚁公司盖章的欠条。管理人审查后认定徐建岳的职工债权金额为 27000 元。现对黑蚁公司的总债权金额进行了调整，截止 2025 年 9 月 22 日，苏州黑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的总债权金额为 901307.87 元，其中职工债权 27000 元、社保债权为 27418.36 元、普通债权为 843432.76 元、劣后债权为 3456.75 元。（目前债权情况详见附件）。

管理人现将更新后的债权表公示于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及管理人网站（<http://www.cssyls.com>），同时管理人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债权人进行核查。为避免部分债权人未对更新的债权情况进行核查而存有疑异，管理人现通过非现场债权人会议的形式提请各债权人及债务人对更新后的债权审查认定情况进行核查。

若债权人对《债权核查函》有异议的，请在收到《债权核查函》后 5 日内向管理人提出，并说明理由和法律依据，管理人将在收到异议后 3 日内予以复核并书面答复。异议人对管理人作出的复核结果不服的或管理人未答复的，可在本次债权人会议结束后 15 日内向太仓市人民法院提起债权确认诉讼。若无人提出异议或提起诉讼，管理人将提请太仓市人民法院裁定确认更新后的债权。

苏州黑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附件：《苏州黑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债权表总表》

苏州黑蚁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债权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9 月 22 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职工债权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性质	申报债权金额	认定债权金额
1		徐建岳	工资		27000
二、社保债权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性质	申报债权金额	认定债权金额
1	1	国家税务总局太仓市税务局	社保费	27418.36	27418.36
三、普通债权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性质	申报债权金额	认定债权金额
1	1	国家税务总局太仓市税务局	滞纳金	5922.56	5922.56
2	2	苏州鑫源典当行有限公司	物业费	10655	10455
3	3	徐其银	装修款	36025	36025
4	4	龙新禹	违约金	44225	39002
5	5	王伟杰	装修款	60000	20000
6	6	曹士楼	装修款	42010.4	34010.4
7	7	林正平	装修款	27000	27000
8	8	郑吉金	装修款	24000	24000
9	9	李其艳	货款	46725	46592.92
10	10	武迪	装修款	49000	49000
11	11	徐曼曼	装修款	54000	54000
12	12	陈瑛	装修款	19242.7	19242.7
13	13	孔艳竹	装修款	17000	17000
14	14	张兵	装修款	47635.81	43100
15	15	鲍栋	装修款	54977.42	54977.42
16	16	刘全营	装修款	75499.93	71000
17	17	齐正华	租赁费	2800	2800
18	18	王水清	装修款	26912	26912
19	19	姚晓芳	装修款	32000	32000
20	20	王凌翔	装修款	57858.07	54358.07
21	21	马洪刚	装修款	44000	44000
22	22	丁茂迎	装修款	17000	17000



23	23	洪念浩	装修款	64200	52294.69
24	24	罗绪荣	装修款	40000	37740
25	25	谢裕彬	装修款	5000	5000
26	26	陈兵兵	装修款	42360.8	10000
27	27	王善海	装修款	42913.14	10000
	普通债权合计			988962.83	843432.76
四、劣后债权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性质	申报债权金额	认定债权金额
1	1	国家税务总局太仓市税务局	罚没收入	610	610
2	7	林正平	迟延履行金	500	500
3	9	李其艳	迟延履行金	2346.75	2346.75
	劣后债权合计			3456.75	3456.75
债权累计					901307.87

